

# 莆田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2023年1月3日在莆田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莆田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许志鹏

###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一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省检察院领导，市人大常委会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紧扣市委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常委会决议，依法能动履职，务实稳进、精业提质，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全市检察机关共受理各类案件及事项16788件；51个集体101人次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其中省级表彰59次、国家级表彰22次；11件案例入选省级以上优秀或典型案例，4项工作经验在省级以上交流推广。

### 一、胸怀国之大者，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彰显检察担当

牢记检察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是检察机关重大政治责任，旗帜鲜明讲政治、顾大局。

把牢正确政治方向。严格落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第一议题”制度，扎实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对标省委“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要求，围绕市委“俯下身子抓产业、一心一意谋发展”决策部署，融入“党建引领、夯基惠民”工程等中心工作，开展检察学习宣传“质量建设年”活动，实行“部署、落实、监督、评价”四位一体机制，细化《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莆田市重点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落实举措，始终在大局中谋划推进检察工作。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秉持善意司法、服务经济理念，对接12条重点产业链，建立“一产业链、一检察服务专班”机制，护航重点产业发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持续专项监督清理涉企“挂案”，严惩侵害企业及企业家权益犯罪，办理相关案件71件112人。全面落实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机制，开展知识产权领域恶意诉讼专项监督工作，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356人，保护“莆田质造”声誉。防范经济金融领域风险，向银行、保险机构发出加强资金监管等检察建议15件。在城市规划展示馆建成检察服务民营经济展厅，打造法治营商护企新平台。

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突出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首要任务，敏锐把握社会治安态势，批捕各类犯罪1627人、起诉4717人，刑事案件数下降18%，社会更安定、人民更安宁。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批捕涉黑恶犯罪23人、起诉95人；依法办理全国扫黑办交办的刘某某等涉黑恶系列案，保护海外侨胞权益。坚持平安导向，协同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等专项行动，起诉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317人，起诉涉枪爆犯罪40人、“黄赌毒”犯罪637人。依法履职战疫，惩治涉疫犯罪67人，涵江区检察院办理的曾某飞妨害传染病防治罪案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

积极参与反腐败斗争。密切与监察机关沟通衔接，共同办好职务犯罪案件质量关，受理审查移送的职务犯罪案件21件22人，已起诉17件18人。依法履行对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权，配合纪委监委成功办理全省首例“双立案”案件，立案司法系统工作人员职务犯罪5人，起诉涉中级干部2人、科级干部3人，持续在反腐败斗争中发挥检察机关法定职能作用。

### 二、胸怀法治精神，在砥砺良法善治中展现检察作为

善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守正创新检察法治产品，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作用，服务更高水平的法治莆田建设。

倾力纾困涉案企业。纵深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会同工商联等20家单位健全“检察主导、各方参与、客观中立、强化监督”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一企一策”引导涉案企业建立内部合规管理体系，促进从“惩治”转向“矫治”。依法可用尽用试点政策办案11件35人，涉及各类企业25家，对整改合规的涉案企业及相关人员不捕、不诉或提出从宽量刑建议24人。着力办好一个案件、引导一批企业、规范一个行业，联合有关主管部门开展鞋服、医美、工程建设等6大行业合规辅导，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改革试点成效在最高检会议上做经验交流。

聚力夯实生态保护。久久为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理木兰溪重要理念和关于保护好湄洲岛的重要嘱托，全链条打造构建木兰溪屏障、强化海岛保护、守护水源安全、呵护城市绿心“四大生态检察矩阵”，办理生态环保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01件。加强“河(湖、林)长+检察长”机制应用，探索“检察+林碳”“检察+蓝碳”等生态修复机制，从严追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155人，督促补植复绿51亩，追索生态修

复赔偿金603万余元，服务“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荔城区检察院督促有关部门抢救复壮百年荔枝林，保护木兰溪“十里风光带”。秀屿区检察院与湄洲岛非遗传承人建立公益诉讼观察员机制，共护湄洲湾碧海银滩。

合力共促诉源治理。践行以“我管”促“都管”溯源治理理念，结合办案，调研物流寄递、危化品生产、市政配套等公共安全风险隐患，向有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49件，促进防范未然。关注“反电诈”等群众身边事、身边案，以乡音俚语、情景短片等形式，原创推出“莆检”抖音短视频、“莆检说法”案例访谈83期，讲好办案故事、弘扬法治风尚，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融入网格化治理体系，在村居、企业等地设立检察端口31个，协助属地政府做好矛盾化解、项目推进等法治服务工作，检察职能向基层“末梢”、治理“前哨”延伸，共筑长治久安基石。

全力深化犯罪治理。担起刑事司法主导责任，全面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依法对无社会危险性或犯罪情节轻微的，不批捕581人，不起诉929人，变更强制措施181人，减少社会对立面。规范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结案件4868人，适用率86%；实行量刑协商、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等机制，量刑建议采纳率97%，被告人一审服判率94%，高于其他案件44%。“醉驾”阶梯治理取得实效，类案比例降35%；“48小时全流程速裁”机制多类型罪名、规模化适用，速裁率44%；刑事“案-件比”为1:1.13，同比优化20%，类案治理、简案快办莆检模式提质增效。

### 三、胸怀人民至上，在践诺司法为民中诠释检察初心

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改进民生检察工作，办好检察为民实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以“追求极致”的坚韧保障群众权益。聚焦群众关切的“钱袋子”安全问题持续发力，积极参与“断卡”等行动，深化电信诈骗诈骗等专项行动打击整治，起诉“盗抢骗”犯罪657人，侵犯财产犯罪比例降31%。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惩危害食药安全犯罪114人，开展“消”字号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药物公益诉讼监督活动，构筑百姓健康安全司法防线。切实保护网络时代公民个人信息，办理相关案件13件20人。仙游县检察院以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方式办理卓某锋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惩治网络售卖公民信息犯罪，为受害人群体维权，该案获评全省优秀案件。

以“止于至善”的情怀关爱未成年人。健全未成年人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机制，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123人；坚持宽容不纵容原则，对未成年人犯罪不起诉78人，起诉82人；全面实行“一站式”取证办案，严防未成年被害人受到“二次伤害”；依法办理涉未文身、贩烟售酒等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公益诉讼案件19件。落实“法治教育从娃娃抓起”，57名检察官兼任法治副校长，法治宣讲进山区校、海岛校64场。司法保护融入助推“六大保护”，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问题父母”家庭教育指导，教育矫治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加强留守侨童、女童权益保护，“莆田未检”携手各方为孩子们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艳阳天。

以“如在诉”的执着践诺信访必复。全面实行领导干部包案办理群众首次信访和疑难复杂信访案件机制，上级交办的“治重化积”案件办结率100%，2501件群众来信来访均严格做到“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两个100%。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各界人士50名担任检察听证员，对有较大争议或重大社会影响的案件，坚持应听尽听，开展不捕不诉、刑事申诉、民事、行政监督等案件“开门办案”182件，法、理、情融为一体，是非曲直大家听，促进“法结”“心结”一起解，听证化解率96%。

以“枝叶关情”的温暖保护特殊群体。国家司法救助政策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序衔接，向31名生活困难的案件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85万余元。着力通过引导和解、支持起诉等方式，促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办理农民工讨薪案件72件，协助追回欠薪90万余元。专项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行动，起诉19人，已追赃挽损102万余元发还受害人。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反家暴宣传活动，综合运用刑事追诉、民事支持起诉等方式维护受家暴妇女权益。严惩侵害残疾人犯罪，持续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监督，办理相关案件11件，“有爱无碍”让残障人士放心出门。

### 四、胸怀公平正义，在深耕监督主业中恪守检察职责

忠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监督。坚持在办案中监督、监督中办案理念，监督侦查机关立案48件、撤案129件，纠正漏捕

78人、漏诉197人；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不批捕253人、不起诉115人；对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抗诉19件，审判机关已改判或发回重审17件。深化“派驻+巡回”检察，按照省检察院部署，跨县区、跨地市交叉巡回检察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纠正违法违规“减假暂”等刑罚执行不当案件153件。构建良性互动的检警、检法关系，会签办理新型案件纪要，组织公检法同堂培训，实现市县区两级公安行政执法办案中心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全覆盖，以有力配合、更实监督共同提升办案质量。

持续做强民事检察监督。注重对民事审判权监督与当事人权利救济有机统一，办理民事监督案件530件，比增44%。全面实行“一案三查”制度，对确有错误的民事生效裁判抗诉33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13件；纠正立案、审理、执行等民事诉讼程序违法行为160件。办好司法理念方面具有引领性意义的案件，精准监督违背合同约定、降标判决违约金系列案26件，促进审判机关规范行使自由裁量权，保护当事人实体权益。助力诚信社会建设，依法起诉“拒执”、虚假诉讼犯罪25人；办理执行监督、虚假诉讼监督等案件216件，维护社会公序良俗。

持续做实行政检察监督。践行双赢多赢共赢理念，深化“行政检察护航民生民利”等专项监督活动，围绕征收拆迁、产权保护、城市管理等领域，办理行政检察案件213件，比增25%，维护司法公正、促进依法行政。加大土地执法检查，强制隔离戒毒等非诉执行监督力度，督促有关部门规范履职59件。聚焦社会抚养费等民生案件，注重释法说理，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64件，力促案结事了政和。城厢区检察院督促职能部门妥善解决村民公益事业用地历史遗留问题一案获评全省优秀案件。莆田检察机关社会抚养费专项执行监督工作成效在最高检会议上做经验交流。

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牢记守护公共利益神圣职责，持续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等专项监督活动，推行“网格+公益诉讼”机制，办理公益诉讼案件326件，比增57%，7件入选最高检“千案展示”活动。扎实开展社会关切的生态、食药等“4+9”法定领域案件317件，积极稳妥办理文物古迹、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等9件“等”外领域案件。注重通过磋商、诉前检察建议等方式凝聚共识，推动公益受损问题解决在诉前，提起民事公益诉讼15件。专项开展“国货国土”领域公益诉讼监督活动，依法督促征收耕地占用税等376万余元，服务保障粮食安全战略，工作经验得到省检察院肯定并在全省推广。

### 五、胸怀时代使命，在锤炼过硬队伍中塑造检察形象

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一体抓实政治建设、业务建设和职业道德建设，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检察队伍。

政治建铸忠诚。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严格执行政法工作条例，自觉接受政治监督。始终用党的创新理论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推行政治轮训“促学”、专家授课“导学”、原文感悟“深学”、分享交流“赛学”、矢志实践“活学”于一体的理论研学机制，引导检察人员矢志不渝听党话、跟党走。浓厚检察机关政治文化氛围，坚持党组书记示范、建好支部堡垒、育强党务骨干，建成党员政治生活中心，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赓续检察红色基因，575人次干警踊跃投身大建大建党、摆藏摆摆等工作，原创歌曲《妈祖故里的女检察官》入选最高检献礼党的二十大大作品。

素质兴检激活力。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综合用好“莆检青年课堂”、“师带徒”、检察官业务研修等机制，开展优秀公诉人论辩赛、检律论辩赛、法律文书竞赛等业务竞赛活动，抓实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5名干警获评全省业务能手称号，4名获评年度全省优秀检察官。积极打造生态、财税、金融、知识产权等新型专业化办案团队，借智借力特邀18名行政机关专业人员兼任检察官助理，3个团队获评年度全省优秀办案团队。检察理论调研有力反哺于素能、办案质效提升，立项省级以上重点课题22项，发表调研文章167篇，莆检实证调研品牌持续擦亮。

从严治检扬正气。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和意识形态政治责任，扎实做好最高检对省检察院巡视“回头看”延伸检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回头看”等工作。狠抓党内监督与司法办案内部监督有序衔接，加强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规矩纪律教育，修订检察岗位廉洁风险防控清单，准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问责违纪违法检察人员4名。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入额领导干部直接办案690件，检察长列席审委会44件，制度化评查案件质量666件，全市检察人员填报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事项169件，不断提高检察权规范化运行水平。

强基固检增动能。坚持不懈抓基层打基础，推动交流配强县院院领导班子15人、检委会委员14人，横纵向调配业务骨干10人，择优遴选10名员额检察官，检力向基层和

办案倾斜。2.0版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全面上线运行，接轨试运行全省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网上办案迭代升级。健全基层建设、检察官履职与“两书”制度衔接的绩效管理体系，激励争先创优，市检察院和5个县区检察院均获评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称号，2个县区检察院获评国家级节约型机关称号，涌现出全省平安建设先进个人、五四青年奖章等一批先进典型，焕发良好精神风貌。

始终牢记检察权来自人民，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刑事检察等工作，健全挂钩联络人大代表等机制，定期寄送检察工作动态、精心办好代表意见建议。自觉接受民主监督，积极参加“政协委员履职活动日”等活动，定期向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检察工作，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定期召开检察座谈会，尊重和保障律师依法执业。邀请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等252人次参与检务活动208场，“一网两微五端”发布案件信息、办案数据等检察资讯866条，全过程人民民主让公平正义更可视、可评、可感。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检察工作稳步向前，是市委和上级检察院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关心帮助，市政协民主监督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共同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检察院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工作中的不足和差距：一是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还需持续走深做实；二是检察职能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三是检察为民法治产品的供给能力与人民群众期盼相比还有待提升；四是“四大检察”发展不协调、不充分问题仍存；五是全面从严治检还有薄弱环节，极少数检察人员违纪违法问题仍有发生，教训深刻。问题就是责任，我们将以更大气力解难题、开新局。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市委八届四次全会精神，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依法能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奋力答好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的莆田答卷贡献检察智慧和力量。

一、厚植政治自觉，一以贯之铸绝对忠诚。把党对检察工作绝对领导作为最高原则、最大优势，更深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对法治工作、检察工作的新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更加自觉做到一切检察工作首先“从政治上看”。

二、厚植大局意识，一以贯之服务发展要务。紧扣市委“一个总抓手、五篇文章”决策部署，全面践行能动司法理念，做到绝对领导中心工作部署到哪里，检察工作就跟进到哪里。把服务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开展涉营商环境专项法律监督活动，深化企业合规改革、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等工作，充分释放司法助企护企政策效能，更实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三、厚植民本宗旨，一以贯之践诺人民至上。铭记人民检察为人民，时刻关注人民群众安危冷暖，严惩危害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违法犯罪行为，办好群众身边“小案”“小事”，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加大生态环境、食药安全、未成年人、特殊群体等司法保护力度，深化拓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监督领域，全力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四、厚植系统观念，一以贯之提升监督质效。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自我监督”，助推司法执法等权力依法规范运行，维护司法公正、促进依法行政、守护公共利益。落实“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要求，更深融入“党建引领、夯基惠民”工程，加强“大数据”检察应用，探索“数据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法律监督新模式，服务更高水平的法治莆田建设。

五、厚植清正根本，一以贯之全面从严治检。持续突出政治建检，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抓实融为一体的政治建设、业务建设和职业道德建设，增强检察人员履职能力。坚持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检，健全完善权责清晰、全程覆盖、预警及时、有效管用的司法办案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一支让党和人民群众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各位代表，昂首阔步新征程，踔厉奋发正当时！全市检察机关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紧紧依靠市委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支持帮助，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诚履职，勇毅前行，努力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奋力答好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的莆田答卷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中央宣传部 中央文明办